

安康市财政局文件

安财教〔2019〕170号

安康市财政局 关于提前下达2020年旅游发展基金 补助地方项目资金的通知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19年旅游发展基金补助地方项目资金的通知》（陕财办教〔2019〕223号）文件精神，现下达你县（区）或（单位）旅游发展基金补助项目资金 万元。年终列“2070904 地方旅游开发项目补助”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待2020年预算年度开始后，通过转移支付拨付和管理，不再下达预算文件。请严格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支持贫困县开展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试点的意见》（国办发〔2016〕22号）和《陕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支持贫困县开展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试点的实施意见》（陕政办发〔2016〕84号），旅游发展基金管理和贫困县

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试点有关规定，加强管理，专款专用，确保资金使用效益，并做好绩效目标实施和管理工作，确保绩效目标如期实现。

- 附件：1. 2020年旅游发展基金补助地方项目资金分配表
2. 2020年旅游发展基金补助地方项目资金绩效目标表



抄送：本局国库科、预算科、农业科

安康市财政局办公室

2019年12月30日印发

附件一：

2020年旅游发展基金补助地方项目资金分配表

单位：万元

县区	项目名称	补助资金
合计		393
汉滨区	涉农资金整合统筹项目	110
汉阴县	涉农资金整合统筹项目	47
石泉县	涉农资金整合统筹项目	40
平利县	涉农资金整合统筹项目	40
旬阳县	涉农资金整合统筹项目	67
镇坪县	涉农资金整合统筹项目	24
白河县	涉农资金整合统筹项目	65

旅游发展基金补助地方项目资金绩效目标表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旅游发展基金补助地方项目资金			
主管部门		文化和旅游部		实施期限	2020年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667	年度资金总额	3667
		其中：财政拨款	3667	其中：财政拨款	3667
		其他资金	0	其他资金	0
总体目标	实施期总目标			年度目标	
	支持引导各地推动全域旅游示范区创建，支持旅游厕所新建和改扩建，改善旅游公共服务质量，满足大众日益增长的旅游需求。			支持引导各地推动全域旅游示范区创建，支持旅游厕所新建和改扩建，改善旅游公共服务质量，满足大众日益增长的旅游需求。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全域旅游示范区创建数	3	
			旅游厕所新建和改扩建完成率	≥90%	
		质量指标	全域旅游发展推动度	≥90%	
			新建和改扩建旅游厕所达标率	≥9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旅游收入增长率	≥5%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旅游人次增长率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旅游公共服务群众满意度	≥85%	